#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设计简况

萧土工出【2011】52号工业用地项目(舒奇蒙集成屋面材料项目)废气由江苏琳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环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 1.2施工简况

萧土工出【2011】52号工业用地项目(舒奇蒙集成屋面材料项目)建设过程中由环保设施设计单位负责处理设施的建设、调试工作和指导落实环评及其批复上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由此保障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合理利用，环保设施建设与项目建设同时进行，施工过程严格执行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的要求，落实各项环保措施。

### 1.3验收过程简况

萧土工出【2011】52号工业用地项目(舒奇蒙集成屋面材料项目)一期工程于2017年6月开工建设，并于2020年1月建成。浙江舒能新材料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启动验收工作，委托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CMA：161112051865）进行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监测工作。

监测单位于2020年12月、2021年10月对项目进行现场勘察，并认真分析了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和环保设施建设的有关资料，先于2020年12月编制完成该项目沥青防水卷材生产线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监测方案，后于2021年9月补充编制了高分子防水卷材生产线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监测方案。2021年1月22日~1月23日、2021年10月25日~10月26日，监测单位对本项目的环保设施进行现场监测和调查，于2021年11月17日完成《萧土工出【2011】52号工业用地项目(舒奇蒙集成屋面材料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监测报告表》。

萧土工出【2011】52号工业用地项目(舒奇蒙集成屋面材料项目)于2021年11月18日组织了自主验收评审会议，根据验收意见：萧土工出【2011】52 号工业用地项目(舒奇蒙集成屋面材料项目)基本具备验收条件，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手续完备，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的要求，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已基本按照环评和批复中的要求落实，废水、废气、噪声均能达标排放，产生的固废已委托相应有处置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置，验收资料基本齐全，萧土工出【2011】52 号工业用地项目(舒奇蒙集成屋面材料项目)基本具备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同意通过本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1.4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萧土工出【2011】52号工业用地项目(舒奇蒙集成屋面材料项目)设计、施工和阶段性验收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 2.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浙江舒能新材料有限公司设有环保安全部负责全公司环保的日常监督及管理工作，制订有全厂环保管理制度，并定期对全公司职工进行环保教育及培训。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浙江舒能新材料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完成《浙江舒能新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编，并报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330199-2021-041-L。

定期安排应急演练，2021年2月26日公司组织了消防事故应急预案演练，公司领导小组、车间人员、安保人员以及应急救援小组19人参加了本次环境应急演练。

（3）环境监测计划

企业已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并且按照计划委托了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均可达标。

### 2.2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萧土工出【2011】52号工业用地项目(舒奇蒙集成屋面材料项目)不涉及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根据环评报告书计算结果，萧土工出【2011】52号工业用地项目(舒奇蒙集成屋面材料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项目PVC卷材生产车间和沥青卷材生产车间各设置100m。据现场勘察，项目PVC卷材生产车间和沥青卷材生产车间与敏感点之间的距离能满足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因此不涉及居民搬迁。

### 2.3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萧土工出【2011】52号工业用地项目(舒奇蒙集成屋面材料项目)无林地补偿、珍惜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

## 3整改工作情况

无。